

附件 2

2024 年长沙市雨花区公开招聘特殊人才、名优骨干教师任教 (管理) 经历证明

长沙市雨花区教育局：

兹有_____同志，性别_____，身份证号码：_____，于_____年____月至_____年____月在我单位担任_____学段_____学科教学工作或担任_____（职务）管理工作，共_____年。

同意其报考雨花区特殊人才、名优骨干教师岗位，特此证明。（此证明限参加 2024 年雨花区公开招聘特殊人才、名优骨干教师报名及资格审查时使用）。

单位负责人手写签名：

单位联系电话：

（单位公章）

年 月 日

注：在现单位任教（管理）不足五（六）年的，需同时出示上一任工作单位的《任教（管理）经历证明》。